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楊芳茵
電話：03-8462860#570
電子信箱：fangyin1105@hl.gov.tw

受文者：花蓮縣秀林鄉銅蘭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26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2012583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20707初任教師回流研習計畫 (376550000A_1120125831_ATTACH1.pdf)

主旨：有關本縣112年7月7日辦理「111學年度精進計畫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初任教師導入輔導回流研習」，請貴校轉知尚未報名之所屬正式初任教師（含公費生）報名參加並核予公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縣「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之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地方輔導群運作計畫」辦理。
- 二、研習旨揭研習相關訊息如下（詳如附件）：
 - （一）研習日期：112年7月7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
 - （二）研習地點：花蓮縣宜昌國民小學（花蓮縣吉安鄉宜昌一街45號）。
 - （三）研習對象：請109學年度、110學年度及111學年度年資三年以下（含）之正式初任教師（含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正式徵選教師、專任輔導教師及公費生）務必參加。
 - （四）報名方式：請於112年7月5日（星期三）前逕至全國教師

在職進修資訊網 (<https://www1.inservice.edu.tw/>)
完成報名，課程編號：3875913。

三、其他注意事項：

- (一)本研習須全程參與，方能核予6小時研習時數，請與會教師務必完成簽到及簽退流程，俾利核發研習時數。
- (二)因分組學科課程教學所需，請有iPad 之參加教師於研習當天攜帶自備之（非必要性）。
- (三)為響應環保，請參與教師自備環保杯及環保餐具。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



花蓮縣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專業成長研習計畫-正式初任教師導入輔導回流研習

壹、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花蓮縣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
- 四、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在職進修作業要點第5點第5款。

貳、目的

- 一、薪傳國家優質良師典範，導引初任教師積極投入教育志業。
- 二、提供及充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初任正式及代理代課教師有關教學知能、生活適應等諮詢與協助，以提升教學效能，建立具支持性的教學環境與輔導。
- 三、旨在提供初任教師多元與充分交流對話管道，回應並彙整初任教師導入輔導需求，作為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機制永續經營的基底，辦理初任教師回流座談。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 三、承辦單位：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
- 四、協辦單位：花蓮縣光華國民小學、花蓮縣宜昌國民小學

肆、研習日期：112年7月7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下午16時30分

伍、辦理地點：花蓮縣宜昌國民小學（花蓮縣吉安鄉宜昌一街45號）

陸、參加對象

109學年度、110學年度及111學年度年資三年以下(含)之正式初任教師（含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正式徵選教師、專任輔導教師及公費生），請務必參加。

柒、報名方式

請初任教師於112年7月5日（星期三）前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報名（課程編號：**3875913**）。

捌、課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08:30-09:00	報到	-
09:00-10:30	初任教師陪伴與支持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張民杰教授
10:30-10:40	休息	-
10:40-12:10	1. 標竿、典範分享與交流 2. 公開授課及共備課程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張民杰教授
12:10-13:30	午餐	-
13:30-15:00	分組學科教學實務-國小國語文組	復興國小楊琇惠校長
	分組學科教學實務-國小數學組	課發中心陳俊瑜輔導員
	分組學科教學實務-國中數學組	秀林國中施淑娟校長
	分組學科教學實務-國中國語文組	花崗國中黃淑卿教師
15:00-15:10	休息	-
15:10-16:00	班級經營與親師溝通	新城國中賴錦慧教師
16:00-16:30	分享與回饋	所有與會人員
16:30-	賦歸	-

玖、預期效益

- 一、藉由「初任教師志業暨教學實務導入研習」激發初任教師的教育志業心，並提升初任教師的班級經營與教學創新知能。
- 二、透過薪傳教師發揮良師典範的支持力量，協助初任教師適應教師生活，進而勝任教職、積極投入教育志業。
- 三、提供初任教師共同備課、公開授課等實務經驗。
- 四、為初任教師建構輔導與支持系統，並活化教師教學社群，以利導入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引領其永續專業發展。

拾、其他事項

- 一、本研習須全程參與，方能核予6小時研習時數，請與會教師務必完成簽到及簽退流程，俾利核發研習時數。
- 二、因分組學科課程教學所需，請有iPad之參加教師於研習當天攜帶自備之(建議但非必要性)。

- 三、為響應環保，請參與教師自備環保杯及環保餐具。
- 四、工作人員由服務單位本權責核予公(差)假登記。
- 五、辦理本業務之相關人員依規定優予敘獎。